

标段编号： 2306-440306-04-01-114905008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紫荆文化总部大厦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4月07日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	3188 万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09 月 05 日	企业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渔业社区 马鞍山 105-106 号 B106	22 年度营业总收入：867.590867 万元 23 年度营业总收入：4118.881089 万元 24 年度营业总收入：695.247304 万元 近三年（22 年-24 年）平均营业总收入：1893.90642 万元 24 年资产负债率：90.32%	
控股、管理 关系企业	无		
企业简介（内容包 括企业经营规模、控股 股东、专业技术人员配 备情况等）			
公司法定代表人	1. 姓名：黄鼎权 2. 职务：总经理 3. 职称：无 4. 身份证号码：440301199507221511		
公司商务负责人	1. 姓名：邓聪慧 2. 职务：副总经理 3. 职称：无		
公司技术负责人	1. 姓名：许美强 2. 职务：技术总监 3. 职称：高级工程师		
投标员联系方式	1. 姓名：桑珊 2. 电话：13922849191 3. 邮箱：1045615554@qq.com		
公司联系方式	1.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渔业社区马鞍山 105-106 号 B106 2. 邮编：518102 3. 电话：0755-85278678 4. 传真：0755-85278678 5. E-mail：1045615554@qq.com 6. 联系人：邓聪慧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营业额需提供财务审计报告证明。

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凯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21
七. 财务情况说明书	22-23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4-25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84CVBSAF



审计报告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深圳市凯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22,057.82	5,29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4,228,009.26	1,294,081.9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5	2,572,189.21	1,162,741.98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3,166,464.25	4,513,989.22
存货	附注7	1,918,842.67	1,528,330.52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1,907,563.21	8,504,434.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8	169,894.03	170,278.75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9	169,109.70	275,894.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9,003.73	446,173.61
资产合计		12,246,566.94	8,950,607.65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0	2,170,000.00	2,884,083.2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1	314,662.46	240,444.36
预收款项	附注12	398,608.00	604,985.21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4	333,259.95	129,382.00
应交税费	附注15	150.13	-15,430.62
其他应付款	附注13	3,575,176.71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6,791,857.25	3,843,464.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791,857.25	3,843,464.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16	5,077,000.00	4,82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7	377,709.69	280,143.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54,709.69	5,107,143.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46,566.94	8,950,607.65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18	8,675,908.67	10,549,225.40
减:营业成本	附注18	5,611,942.94	6,886,680.68
税金及附加		19,535.61	37,311.81
销售费用		436,860.89	591,611.93
管理费用		1,762,813.12	1,959,833.26
研发费用		514,077.17	889,066.15
财务费用		225,446.63	73,791.43
其中:利息费用		222,841.65	71,276.21
利息收入		319.89	529.84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232.31	110,930.14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19	101.60	30.49
减:营业外支出		-	351.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333.91	110,609.03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20	5,391.96	4,224.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941.95	106,384.6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941.95	106,384.6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9,941.95	106,384.69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6,663,472.23	12,552,926.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0,344,717.27	4,173,533.15
现金流入小计	4	17,008,189.50	16,726,460.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260,878.02	8,693,240.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1,171,010.98	2,255,742.55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292,268.03	427,694.3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8,729,996.78	8,091,599.14
现金流出小计	9	16,454,153.81	19,468,27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554,035.69	(2,741,816.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73,185.00	105,061.9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金流出小计	21	73,185.00	105,061.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73,185.00)	(105,061.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25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4,073,000.00	2,43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现金流入小计	26	4,323,000.00	2,43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4,787,083.29	395,000.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出小计	30	4,787,083.29	395,000.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464,083.29)	2,034,999.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3	16,767.40	(811,878.0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5,290.42	817,168.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22,057.82	5,290.42



中航建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4,827,000.00									280,143.41	5,107,143.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4,827,000.00									-2,375.67	5,104,767.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250,000.00									277,767.74	5,104,767.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99,941.95	349,941.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250,000.00									99,941.95	99,941.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50,000.00										2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5,077,000.00									377,709.69	5,454,709.69	



中顺洁柔(深圳)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其他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4,827,000.00							173,758.72	5,000,758.7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4,827,000.00							173,758.72	5,000,758.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106,384.69	106,384.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106,384.69	106,384.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4,827,000.00							280,143.41	5,107,143.41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7年9月5日正式成立的 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EQ2PN3F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88.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渔业社区马鞍山105-106号B106。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建筑运输机械租售；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建筑智能化专业承包壹级；智慧城市及智能照明规划、设计、施工，文化旅游景区、特色城市及特色小镇智能化及照明规划、设计、施工；城市视觉空间规划、设计、施工；环境导视规划、设计、施工；建筑室内外、园林、广场、道路、桥梁的光环境规划、设计、安装、维护；山体、水系灯光秀光文化、光艺术工程设计、施工、运营与维护；智慧城市管理系统、灯光智能控制系统、太阳能光伏系统、新能源技术系统研发、销售、建设、运营与维护；电子与建筑智能化技术、产品开发与销售，电子与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营与维护；灯光雕塑、标识标牌、LED显示产品及系统、智能控制设备、电器产品及建筑材料销售；智能化技术，工程技术、照明应用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销售；LED灯具、路灯及灯杆的开发、设计和销售；AR、VR、MR、AI技术研发及产品销售；合同能源管理（EMC）；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建筑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装修装饰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地质灾害工程专业承包，结构补强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预应力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分包，园林绿化；钢结构工程；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水电安装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港口和航道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通信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古建筑工程；LED灯具及照明灯具、路灯及灯杆、LED显示屏、太阳能光伏系统的生产，标识的生产（生产场地执照另办）。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减值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划分的组合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一致。

(9)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2、（7）“金融工具”。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3) 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7) 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8)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21)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①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简称“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③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2)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次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 13%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3: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2,057.82	5,290.42
合 计	<u>22,057.82</u>	<u>5,290.42</u>

附注4: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228,009.26	100.00%	1,294,081.90	100.00%
合 计	<u>4,228,009.26</u>	<u>100.00%</u>	<u>1,294,081.90</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巴东县神农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116,172.14
烟台凯高客置业有限公司	1,043,999.23
深圳市金柏威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412,050.00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344,913.29
广东民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湛江民大喜来登酒店	210,113.33

附注5: 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572,189.21	100.00%	1,162,741.98	100.00%
合 计	<u>2,572,189.21</u>	<u>100.00%</u>	<u>1,162,741.98</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中山市方为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878,930.00
深圳市国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17,111.65
深圳市新恒胜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80,000.00
广东通德照明有限公司	121,242.00
上海江鹏电线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120,580.00

附注6: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588,789.25	81.76%	4,513,989.22	100.00%
1-2年	577,675.00	18.24%		
合 计	<u>3,166,464.25</u>	<u>100.00%</u>	<u>4,513,989.22</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邓聪慧	1,020,997.34
邓晓峰	440,893.00
陈楚培	293,000.00
涂忠林	288,752.79
方英	204,077.00



附注7：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475,242.74	2,873,849.93	3,085,127.55	263,965.12
工程成本	1,053,087.78	6,213,732.71	5,611,942.94	1,654,877.55
合 计	<u>1,528,330.52</u>	<u>9,087,582.64</u>	<u>8,697,070.49</u>	<u>1,918,842.67</u>

附注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564,824.21</u>	<u>73,185.00</u>		<u>638,009.21</u>
电子及办公设备	564,824.21	73,185.00		638,009.21
二、累计折旧合计	<u>394,545.46</u>	<u>73,569.72</u>		<u>468,115.18</u>
电子及办公设备	394,545.46	73,569.72		468,115.1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70,278.75</u>			<u>169,894.03</u>

附注9：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275894.86		106785.16	169109.70
合 计	<u>275,894.86</u>		<u>106,785.16</u>	<u>169,109.70</u>

附注10：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经营贷款（厦门国际银行）	2,170,000.00
合 计	<u>2,170,000.00</u>

附注11：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8,797.20	37.75%	240,444.36	100.00%
1-2年	195,865.26	62.25%		
合 计	<u>314,662.46</u>	<u>100.00%</u>	<u>240,444.36</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创佳盛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135,056.12
深圳市豫鹏程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0
广东艾里森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货款	27,713.00
汉中市汉台区新桥五金机电市场和鑫机电经销部	24,112.80
汉台区五金机电市场鸿基建材经营部	22,250.00



附注12: 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98,608.00	100.00%	604,985.21	100.00%
合 计	<u>398,608.00</u>	<u>100.00%</u>	<u>604,985.21</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湖北东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深圳市大可以广告有限公司	198,608.00			

附注13: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575,176.71	100.00%		
合 计	<u>3,575,176.71</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黄冠志	2,133,914.97			
余佳燕	1,068,008.35			
广东国荣建设有限公司	177,192.00			
其它应付-暂估	163,942.89			

附注14: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382.00	1,050,850.28	846,972.33	333,259.95
合 计	<u>129,382.00</u>	<u>1,050,850.28</u>	<u>846,972.33</u>	<u>333,259.95</u>

附注15: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交增值税		1,620,553.04	1,620,553.04	
未交增值税		194,281.36	194,281.36	
待抵扣进项税额	-14,947.44	107,670.01	92,722.57	
企业所得税		7,767.63	7,767.63	
简易征税增值税		9,064.07	9,064.07	
预缴异地增值税		53,919.57	53,919.57	
异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454.93	1,454.93	
异地环境保护税		3,542.40	3,542.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50.25	11,450.25	
教育费附加		5,285.81	5,285.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23.86	3,523.86	
个人所得税	-483.18	2,522.76	1,889.45	150.13
印花税		88.70	88.70	
合 计	<u>-15,430.62</u>	<u>2,021,124.39</u>	<u>2,005,543.64</u>	<u>150.13</u>



附注16: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黄鼎权	318,800.00	1.00	50,000.00	0.98
深圳鼎冠隆投资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1,561,200.00	99.00	5,027,000.00	99.02
合 计	<u>31,880,000.00</u>	<u>100.00</u>	<u>5,077,000.00</u>	<u>100.00</u>

附注1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80,143.4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2,375.67
本期年初余额	277,767.74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99,941.95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377,709.69
其中: 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品销售	1,986,392.38	2,587,328.98		
设计费收入	205,048.55	295,169.80		
工程收入	6,484,467.74	7,666,726.62	5,611,942.94	6,886,680.68
合 计	<u>8,675,908.67</u>	<u>10,549,225.40</u>	<u>5,611,942.94</u>	<u>6,886,680.68</u>



附注19：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	101.60	30.49
合 计	<u>101.60</u>	<u>30.49</u>

附注20：所得税

项 目	金 额
本年利润总额	105,333.91
本年应纳税所得额	<u>105,333.91</u>

附注21：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2年度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99,941.95</u>	<u>106,384.69</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73,569.72	144,708.72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785.16	115,690.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90,512.15)	(1,388,330.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995,849.62)	(3,053,027.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662,476.30	1,332,757.35
其他		(2,37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54,035.69</u>	<u>(2,741,816.10)</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057.82	5,290.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90.42	817,168.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6.767.40</u>	<u>(811,878.08)</u>

附注22：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3：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7年9月5日正式成立的 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EQ2PN3F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88.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渔业社区马鞍山105-106号B106。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建筑运输机械租售；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建筑智能化专业承包壹级；智慧城市及智能照明规划、设计、施工，文化旅游景区、特色城市及特色小镇智能化及照明规划、设计、施工；城市视觉空间规划、设计、施工；环境导视规划、设计、施工；建筑室内外、园林、广场、道路、桥梁的光环境规划、设计、安装、维护；山体、水系灯光秀光文化、光艺术工程设计、施工、运营与维护；智慧城市管理系统、灯光智能控制系统、太阳能光伏系统、新能源技术系统研发、销售、建设、运营及维护；电子与建筑智能化技术、产品开发与销售，电子与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营及维护；灯光雕塑、标识标牌、LED显示产品及系统、智能控制设备、电器产品及建筑材料销售；智能化技术，工程技术、照明应用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销售；LED灯具、路灯及灯杆的开发、设计和销售；AR、VR、MR、AI技术研发及产品销售；合同能源管理（EMC）；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 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建筑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装修装饰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地质灾害工程专业承包，结构补强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预应力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分包，园林绿化；钢结构工程；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水电安装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港口和航道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通信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古建筑工程；LED灯具及照明灯具、路灯及灯杆、LED显示屏、太阳能光伏系统的生产，标识的生产（生产场地执照另办）。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2,246,566.94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1,907,563.21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69,894.03元。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6,791,857.25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6,791,857.25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5,454,709.69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5,077,00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377,709.69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为8,675,908.67元；营业成本为5,611,942.94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为19,535.61元；销售费用为436,860.89元，管理费用为1,762,813.12元，研发费用为514,077.17元，财务费用为225,446.63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5,454,709.69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97,566.28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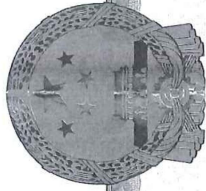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75.32%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5.46%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314.23%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85.01%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35.09%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23%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89%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7.76%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36.82%

八、净利润增长情况

本年度净利润为99,941.95元，比上年度净利润106,384.69元减少6,442.74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有一定幅度的减少，本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比上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减少-0.17%。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2PC4X4



名称 深圳市凯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金生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三围社区航空路
西湾智园A1栋514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方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须自行申报相关年度报告和信用信息，不虚假报送。逾期不申报的企业信息将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并向社会公示。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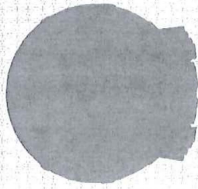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2123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 1 月 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青凯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金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三围社区航空路西湾智园A1栋514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7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 (2022) 1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2年1月26日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凯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20
七. 财务情况说明书	21-22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3-24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4UKB6PYK



审计报告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深圳市凯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7,952,196.67	22,057.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2,032,964.62	4,228,009.26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5	2,454,805.85	2,572,189.21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3,688,223.57	3,166,464.25
存货	附注7	3,337,029.49	1,918,842.67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9,465,220.20	11,907,563.2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8	4,428.80	169,894.03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9	650,909.92	169,10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5,338.72	339,003.73
资产合计		20,120,558.92	12,246,566.94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0	4,757,000.00	2,17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1	5,578,512.09	314,662.46
预收款项	附注12	563,147.11	398,608.00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4	129,764.16	333,259.95
应交税费	附注15	146,529.96	150.13
其他应付款	附注13	3,288,748.04	3,575,176.7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463,701.36	6,791,857.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463,701.36	6,791,857.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16	5,077,000.00	5,07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7	579,857.56	377,709.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56,857.56	5,454,709.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120,558.92	12,246,566.94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18	41,188,810.89	8,675,908.67
减：营业成本	附注18	34,431,085.76	5,611,942.94
税金及附加		35,085.92	19,535.61
销售费用		1,675,671.07	436,860.89
管理费用		2,919,549.81	1,762,813.12
研发费用		1,649,908.20	514,077.17
财务费用		138,155.47	225,446.63
其中：利息费用		138,394.87	222,841.65
利息收入		124.80	319.89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9,354.66	105,232.31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19	17,633.19	101.60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0	141,099.90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5,887.95	105,333.91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21	10,414.74	5,391.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473.21	99,941.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473.21	99,941.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5,473.21	99,941.95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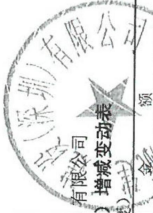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43,548,394.64	6,663,472.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782,268.40	10,344,717.27
现金流入小计	4	44,330,663.04	17,008,18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30,468,039.59	6,260,878.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3,427,812.28	1,171,010.98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406,488.20	292,268.0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686,859.72	8,729,996.78
现金流出小计	9	38,989,199.79	16,454,15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5,341,463.25	554,035.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140,070.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现金流入小计	16	140,070.4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	73,185.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金流出小计	21	-	73,18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40,070.47	(73,18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25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2,587,000.00	4,073,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现金流入小计	26	2,587,000.00	4,323,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	4,787,083.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138,394.8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出小计	30	138,394.87	4,787,083.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2,448,605.13	(464,083.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3	7,930,138.85	16,767.4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22,057.82	5,290.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7,952,196.67	22,057.82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5,077,000.00										377,709.69	5,454,709.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5,077,000.00										-3,325.34	-3,325.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374,384.35	5,451,354.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205,473.21	205,473.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5,077,000.00										579,857.56	5,656,857.56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5,077,000.00	-	-	-	-	-	-	-	280,143.41	5,357,143.41	-	-	-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5,077,000.00	-	-	-	-	-	-	-	280,143.41	5,357,143.41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97,566.28	97,566.28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99,941.95	99,941.95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2,375.67	-2,375.67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								-2,375.67	-2,375.67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5,077,000.00	-	-	-	-	-	-	-	377,709.69	5,454,709.69	-	-	-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7年9月5日正式成立的 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EQ2PN3F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88.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渔业社区马鞍山105-106号B106。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建筑运输机械租售；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建筑智能化专业承包壹级；智慧城市及智能照明规划、设计、施工，文化旅游景区、特色城市及特色小镇智能化及照明规划、设计、施工；城市视觉空间规划、设计、施工；环境导视规划、设计、施工；建筑室内外、园林、广场、道路、桥梁的光环境规划、设计、安装、维护；山体、水系灯光秀光文化、光艺术设计、施工、运营与维护；智慧城市管理系统、灯光智能控制系统、太阳能光伏系统、新能源技术系统研发、销售、建设、运营及维护；电子与建筑智能化技术、产品开发与销售，电子与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营及维护；灯光雕塑、标识标牌、LED显示产品及系统、智能控制设备、电器产品及建筑材料销售；智能化技术，工程技术、照明应用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销售；LED灯具、路灯及灯杆的开发、设计和销售；AR、VR、MR、AI技术研发及产品销售；合同能源管理（EMC）；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建筑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装修装饰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地质灾害工程专业承包，结构补强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预应力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分包，园林绿化；钢结构工程；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水电安装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港口和航道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通信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古建筑工程；LED灯具及照明灯具、路灯及灯杆、LED显示屏、太阳能光伏系统的生产，标识的生产（生产场地执照另办）。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减值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划分的组合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一致。

(9)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2、(7)“金融工具”。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3) 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7) 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8)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21)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①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简称“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③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2)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次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13%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7,952,196.67	22,057.82
合 计	<u>7,952,196.67</u>	<u>22,057.82</u>

附注4：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032,964.62	100.00%	4,228,009.26	100.00%
合 计	<u>2,032,964.62</u>	<u>100.00%</u>	<u>4,228,009.26</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广东民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湛江民大喜来登酒店	412,302.77
深圳市金柏威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412,050.00
山东清华康利城市照明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344,913.29
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郴州分公司	250,000.00
烟台凯高客置业有限公司	246,691.79

附注5：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454,805.85	100.00%	2,572,189.21	100.00%
合 计	<u>2,454,805.85</u>	<u>100.00%</u>	<u>2,572,189.21</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中山市方为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鹤峰县宏丰源园林绿化专业合作社	175,000.00
深圳市星灯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66,992.50
江门市荧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7,350.00
深圳市星饰界环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688,223.57	100.00%	2,588,789.25	81.76%
1-2年			577,675.00	18.24%
合 计	<u>3,688,223.57</u>	<u>100.00%</u>	<u>3,166,464.25</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邓聪慧	1,377,453.75
涂忠林	455,374.53
余佳燕	440,747.85
邓晓峰	415,651.43
李国凡	206,200.00



附注7：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263,965.12	24,768,280.40	25,032,245.52	
工程成本	1,654,877.55	36,053,237.70	34,371,085.76	3,337,029.49
合 计	<u>1,918,842.67</u>	<u>60,821,518.10</u>	<u>59,403,331.28</u>	<u>3,337,029.49</u>

附注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638,009.21</u>		<u>530,295.27</u>	<u>107,713.94</u>
电子及办公设备	638,009.21		530,295.27	107,713.94
二、累计折旧合计	<u>468,115.18</u>	<u>25,394.76</u>	<u>390,224.80</u>	<u>103,285.14</u>
电子及办公设备	468,115.18	25,394.76	390,224.80	103,285.1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69,894.03</u>			<u>4,428.80</u>

附注9：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169109.70	685065.82	203265.60	650909.92
合 计	<u>169,109.70</u>	<u>685,065.82</u>	<u>203,265.60</u>	<u>650,909.92</u>

附注10：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个贷系统	1,757,000.00
经营贷款（厦门国际银行）	3,000,000.00
合 计	<u>4,757,000.00</u>

附注11：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500,191.35	98.60%	118,797.20	37.75%
1-2年	78,320.74	1.40%	195,865.26	62.25%
合 计	<u>5,578,512.09</u>	<u>100.00%</u>	<u>314,662.46</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中跃希光科技有限公司	4,657,492.30
深圳市新恒胜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392,367.96
贵州云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4,739.02
深圳市创佳盛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135,056.12
深圳市森宝智能照明有限公司	55,470.89



附注12: 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63,147.11	100.00%	398,608.00	100.00%
合 计	<u>563,147.11</u>	<u>100.00%</u>	<u>398,608.00</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湖北东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深圳市大可以广告有限公司			198,608.00	
广东民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赤坎分公司			164,539.11	

附注13: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288,748.04	100.00%	3,575,176.71	100.00%
合 计	<u>3,288,748.04</u>	<u>100.00%</u>	<u>3,575,176.71</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黄冠志			2,932,045.20	
广东国荣建设有限公司			302,192.00	

附注14: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3,259.95	3,182,316.49	3,385,812.28	129,764.16
合 计	<u>333,259.95</u>	<u>3,182,316.49</u>	<u>3,385,812.28</u>	<u>129,764.16</u>

附注15: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交增值税		7,383,018.13	7,383,018.13	
未交增值税		354,348.47	216,112.65	138,235.82
企业所得税		13,736.91	13,736.91	
待抵扣进项税额		110,574.47	110,574.47	
预缴异地增值税		104,147.21	104,147.21	
异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124.40	3,124.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22.17	11,083.92	4,838.25
教育费附加		6,947.92	4,874.39	2,073.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31.96	3,249.60	1,382.36
个人所得税	150.13	45,549.54	45,699.67	
印花税		4,459.47	4,459.47	
合 计	<u>150.13</u>	<u>8,046,460.65</u>	<u>7,900,080.82</u>	<u>146,529.96</u>



附注16：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黄鼎权	318,800.00	1.00		
深圳鼎冠隆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561,200.00	99.00	5,077,000.00	100.00
合计	<u>31,880,000.00</u>	<u>100.00</u>	<u>5,077,000.00</u>	<u>100.00</u>

附注17：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377,709.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3,325.34
本期年初余额	374,384.35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05,473.21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579,857.56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8：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品销售	555,274.34	1,986,392.38		
设计费收入		205,048.55		
工程收入	40,633,536.55	6,484,467.74	34,431,085.76	5,611,942.94
合计	<u>41,188,810.89</u>	<u>8,675,908.67</u>	<u>34,431,085.76</u>	<u>5,611,942.94</u>



附注19：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	17,633.19	101.60
合 计	<u>17,633.19</u>	<u>101.60</u>

附注2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务罚款	1,029.43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40,070.47	
合 计	<u>141,099.90</u>	

附注21：所得税

项 目	金 额
本年利润总额	215,887.95
本年应纳税所得额	<u>215,887.95</u>

附注22：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205,473.21</u>	<u>99,941.95</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25,394.76	73,569.72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3,265.60	106,785.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418,186.82)	(390,512.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790,668.68	(2,995,849.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538,173.16	3,662,476.30
其他		(3,325.34)	(2,37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341,463.25</u>	<u>554,035.69</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52,196.67	22,057.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057.82	5,290.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7,930,138.85</u>	<u>16,767.40</u>

附注23：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7年9月5日正式成立的 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EQ2PN3F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88.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渔业社区马鞍山105-106号B106。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建筑运输机械租赁；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建筑智能化专业承包壹级；智慧城市及智能照明规划、设计、施工，文化旅游景区、特色城市及特色小镇智能化及照明规划、设计、施工；城市视觉空间规划、设计、施工；环境导视规划、设计、施工；建筑室内外、园林、广场、道路、桥梁的光环境规划、设计、安装、维护；山体、水系灯光秀光文化、光艺术工程设计、施工、运营与维护；智慧城市管理系统、灯光智能控制系统、太阳能光伏系统、新能源技术系统研发、销售、建设、运营及维护；电子与建筑智能化技术、产品开发与销售，电子与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营及维护；灯光雕塑、标识标牌、LED显示产品及系统、智能控制设备、电器产品及建筑材料销售； 智能化技术，工程技术、照明应用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销售；LED灯具、路灯及灯杆的开发、设计和销售；AR、VR、MR、AI技术研发及产品销售；合同能源管理（EMC）；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 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建筑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装饰装修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地质灾害工程专业承包，结构补强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预应力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分包，园林绿化；钢结构工程；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水电安装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港口和航道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通信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古建筑工程；LED灯具及照明灯具、路灯及灯杆、LED显示屏、太阳能光伏系统的生产，标识的生产（生产场地执照另办）。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0,120,558.92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9,465,220.20元，固定资产净值为4,428.80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4,463,701.36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4,463,701.36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5,656,857.56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5,077,00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579,857.56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为41,188,810.89元；营业成本为34,431,085.76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为35,085.92元；销售费用为1,675,671.07元，管理费用为3,437,958.63元，研发费用为1,131,499.38元，财务费用为138,155.47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5,656,857.56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202,147.87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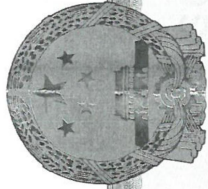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34.58%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1.89%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1315.73%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262.58%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6.32%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0.53%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3.70%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374.75%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64.30%

八、净利润增长情况

本年度净利润为205,473.21元，比上年度净利润99,941.95元，增长105,531.26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有一定幅度的增加，本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比上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增加-0.70%。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2PC4X4



名称 深圳市凯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金生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三围社区航空路西湾智园A1栋514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部《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27日

证书序号: 0021231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1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鹏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金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三围社区航空路西湾智园A1栋514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7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2)1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2年1月26日



2024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凯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20
七. 财务情况说明书	21-22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3-24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其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P6Z6XJRL



审计报告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4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深圳市凯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178,555.03	7,952,196.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4,777,704.81	2,032,964.6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5	775,189.29	2,454,805.85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3,029,401.67	3,688,223.57
存货	附注7	6,450,094.17	3,337,029.49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5,210,944.97	19,465,220.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8	31,625.35	4,428.8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9	514,052.80	650,909.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5,678.15	655,338.72
资产合计		15,756,623.12	20,120,558.92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0	4,571,428.58	4,757,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1	3,766,288.59	5,578,512.09
预收款项	附注12	563,147.11	563,147.11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4	182,590.00	129,764.16
应交税费	附注15	7,253.79	146,529.96
其他应付款	附注13	5,141,045.71	3,288,748.04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231,753.78	14,463,701.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231,753.78	14,463,701.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16	5,077,000.00	5,07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7	-3,552,130.66	579,857.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24,869.34	5,656,857.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756,623.12	20,120,558.92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18	6,952,473.04	41,188,810.89
减：营业成本	附注18	6,013,903.58	34,431,085.76
税金及附加		9,786.95	35,085.92
销售费用		972,185.20	1,675,671.07
管理费用		2,592,116.53	2,919,549.81
研发费用		1,112,321.72	1,649,908.20
财务费用	附注19	376,008.39	138,155.47
其中：利息费用		374,747.59	138,394.87
利息收入		273.90	124.80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23,849.33	339,354.66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0	912.60	17,633.19
减：营业外支出		-	141,099.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22,936.73	215,887.95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21	2,570.03	10,414.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5,506.76	205,473.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5,506.76	205,473.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25,506.76	205,473.21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4,207,732.85	43,548,394.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658,821.90	782,268.40
现金流入小计	4	4,866,554.75	44,330,663.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9,424,393.06	30,468,039.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2,200,150.72	3,427,812.28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279,771.11	406,488.2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43,847.49	4,686,859.72
现金流出小计	9	12,048,162.38	38,989,19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7,181,607.63)	5,341,463.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140,070.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140,070.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31,715.00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31,715.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31,715.00)	140,070.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2,570,000.00	2,587,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现金流入小计	26	2,570,000.00	2,587,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2,755,571.42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374,747.59	138,394.8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现金流出小计	30	3,130,319.01	138,39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560,319.01)	2,448,605.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3	(7,773,641.64)	7,930,138.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7,952,196.67	22,057.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78,555.03	7,952,196.67





中航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5,077,000.00												579,857.56	5,656,857.5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5,077,000.00												579,857.56	5,656,857.56	
三、本年年末余额	06													-1,131,988.22	-4,131,988.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4,125,505.76	-4,125,505.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6,481.46	-6,481.46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5,077,000.00												-3,552,130.66	1,524,869.34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5,077,000.00	-	-	-	-	-	-	-	-	-	-	-	377,709.69	5,454,709.6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5,077,000.00												377,709.69	5,454,709.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202,147.87	202,147.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205,473.21	205,473.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3,325.34	-3,325.3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3,325.34	-3,325.34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5,077,000.00												579,857.56	5,656,857.56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7年9月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EQ2PN3F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88.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渔业社区马鞍山105-106号B106。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建筑运输机械租赁；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智慧城市及智能照明规划、设计、施工，文化旅游景区、特色城市及特色小镇智能化及照明规划、设计、施工；城市视觉空间规划、设计、施工；环境导视规划、设计、施工；建筑室内外、园林、广场、道路、桥梁的光环境规划、设计、安装、维护；山体、水系灯光秀光文化、光艺术设计、施工、运营与维护；智慧城市管理系统、灯光智能控制系统、太阳能光伏系统、新能源技术系统研发、销售、建设、运营及维护；电子与建筑智能化技术、产品开发与销售，电子与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营及维护；灯光雕塑、标识标牌、LED显示产品及系统、智能控制设备、电器产品及建筑材料销售；智能化技术，工程技术、照明应用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销售；LED灯具、路灯及灯杆的开发、设计和销售；AR、VR、MR、AI技术研发及产品销售；合同能源管理（EMC）；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装饰装修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设计与施工，地质灾害工程专业承包，结构补强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预应力工程承包，园林绿化；钢结构工程；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水电安装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港口和航道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通信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LED灯具及照明灯具、路灯及灯杆、LED显示屏、太阳能光伏系统的生产，标识的生产（生产场地执照另办）。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减值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划分的组合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一致。

(9)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2、(7)“金融工具”。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3) 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7) 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8)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21)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①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简称“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③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2)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次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3%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78,555.03	7,952,196.67
合 计	<u>178,555.03</u>	<u>7,952,196.67</u>

附注4：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777,704.81	100.00%	2,032,964.62	100.00%
合 计	<u>4,777,704.81</u>	<u>100.00%</u>	<u>2,032,964.62</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湖南建工相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44,216.24
巴东县神农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97,495.80
鹤峰县兴鑫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788,156.42
广东民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湛江民大喜来登酒店	417,342.77
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郴州分公司	410,000.00

附注5：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775,189.29	100.00%	2,454,805.85	100.00%
合 计	<u>775,189.29</u>	<u>100.00%</u>	<u>2,454,805.85</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湖南省雨湖湘潭区腾泽装饰建材经营部	67,480.00
深圳市星灯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66,992.50
湘潭市雨湖区黄风舞照明电器经营部	62,780.58
湘潭市雨湖区凤麟照明电器经营部	62,524.76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538,708.48	50.79%	3,688,223.57	100.00%
1-2年	1,490,693.19	49.21%		
合 计	<u>3,029,401.67</u>	<u>100.00%</u>	<u>3,688,223.57</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邓聪慧	1,412,453.75
涂忠林	455,374.53
邓晓峰	415,648.26
李国凡	206,200.00
张贺	154,470.40



附注7：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66,120.89	2,714,490.97	2,780,611.86	
工程成本	3,270,908.60	9,193,089.15	6,013,903.58	6,450,094.17
合 计	<u>3,337,029.49</u>	<u>11,907,580.12</u>	<u>8,794,515.44</u>	<u>6,450,094.17</u>

附注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107,713.94</u>	<u>31,715.00</u>		<u>139,428.94</u>
电子及办公设备	107,713.94	31,715.00		139,428.94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03,285.14</u>	<u>4,518.45</u>		<u>107,803.59</u>
电子及办公设备	103,285.14	4,518.45		107,803.5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4,428.80</u>			<u>31,625.35</u>

附注9：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650909.92		136857.12	514052.80
合 计	<u>650,909.92</u>		<u>136,857.12</u>	<u>514,052.80</u>

附注10：短期借款

项 目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小微信贷				1,771,428.58
经营贷款（厦门国际银行）				2,800,000.00
合 计				<u>4,571,428.58</u>

附注11：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509,246.97	93.18%	5,500,191.35	98.60%
1-2年	257,041.62	6.82%	78,320.74	1.40%
合 计	<u>3,766,288.59</u>	<u>100.00%</u>	<u>5,578,512.09</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中跃希光科技有限公司	2,830,003.98
深圳市伯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3,459.00
深圳市创佳盛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135,056.12
江苏新力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22,500.00
深圳市新恒胜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99,667.00



附注12：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63,147.11	100.00%
1-2年	563,147.11	100.00%		
合 计	<u>563,147.11</u>	<u>100.00%</u>	<u>563,147.11</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湖北东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深圳市大可以广告有限公司			198,608.00	
广东民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赤坎分公司			164,539.11	

附注13：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091,045.71	99.03%	3,288,748.04	100.00%
1-2年	50,000.00	0.97%		
合 计	<u>5,141,045.71</u>	<u>100.00%</u>	<u>3,288,748.04</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黄冠志			2,269,370.24	
方英			2,000,000.00	
余佳燕			549,581.79	
广东国荣建设有限公司			270,800.18	

附注14：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764.16	2,249,976.56	2,197,150.72	182,590.00
职工福利费		3,000.00	3,000.00	
合 计	<u>129,764.16</u>	<u>2,252,976.56</u>	<u>2,200,150.72</u>	<u>182,590.00</u>

附注15：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交增值税	138,235.82	76,431.61	207,212.49	7,454.94
企业所得税		9,051.49	9,051.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38.25	3,465.07	8,042.40	260.92
教育费附加	2,073.53	1,531.96	3,493.67	111.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82.36	1,021.31	2,329.12	74.55
个人所得税		45,995.90	45,652.79	343.11
印花税		2,997.60	3,989.15	-991.55
合 计	<u>146,529.96</u>	<u>140,494.94</u>	<u>279,771.11</u>	<u>7,253.79</u>



附注16: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黄鼎权	318,800.00	1.00		
深圳鼎冠隆项目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561,200.00	99.00	5,077,000.00	100.00
合 计	<u>31,880,000.00</u>	<u>100.00</u>	<u>5,077,000.00</u>	<u>100.00</u>

附注1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579,857.5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6,481.46
本期年初余额	573,376.10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4,125,506.76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3,552,130.66
其中: 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品销售	84,802.66	555,274.34		
提供劳务	581,509.44			
工程收入	6,286,160.94	40,633,536.55	6,013,903.58	34,431,085.76
合 计	<u>6,952,473.04</u>	<u>41,188,810.89</u>	<u>6,013,903.58</u>	<u>34,431,085.76</u>

附注19: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74,747.59	
减: 利息收入	273.90	
手续费用	1,534.70	
合 计	<u>376,008.39</u>	



附注2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	912.60	17,633.19
合 计	<u>912.60</u>	<u>17,633.19</u>

附注21：所得税

项 目	金 额
本年利润总额	-4,122,936.73
本年应纳税所得额	<u>-4,122,936.73</u>

附注22：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4年度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4,125,506.76)</u>	<u>205,473.21</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4,518.45	25,394.76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857.12	203,265.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113,064.68)	(1,418,186.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06,301.73)	1,790,668.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3,376.16)	4,538,173.16
其他	375,266.13	(3,32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181,607.63)</u>	<u>5,341,463.25</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8,555.03	7,952,196.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52,196.67	22,057.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7,773,641.64)</u>	<u>7,930,138.85</u>

附注23：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7年9月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EQ2PN3F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88.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渔业社区马鞍山105-106号B106。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建筑运输机械租售；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建筑智能化专业承包壹级；智慧城市及智能照明规划、设计、施工，文化旅游景区、特色城市及特色小镇智能化及照明规划、设计、施工；城市视觉空间规划、设计、施工；环境导视规划、设计、施工；建筑室内外、园林、广场、道路、桥梁的光环境规划、设计、安装、维护；山体、水系灯光秀光文化、光艺术工程设计、施工、运营与维护；智慧城市管理系统、灯光智能控制系统、太阳能光伏系统、新能源技术系统研发、销售、建设、运营及维护；电子与建筑智能化技术、产品开发与销售，电子与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营及维护；灯光雕塑、标识标牌、LED显示产品及系统、智能控制设备、电器产品及建筑材料销售；智能化技术，工程技术、照明应用技术研究与产品开发，销售；LED灯具、路灯及灯杆的开发、设计和销售；AR、VR、MR、AI技术研发及产品销售；合同能源管理（EMC）；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装修装饰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设计与施工，地质灾害工程专业承包，结构补强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预应力工程承包，园林绿化；钢结构工程；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水电安装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港口和航道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通信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LED灯具及照明灯具、路灯及灯杆、LED显示屏、太阳能光伏系统的生产，标识的生产（生产场地执照另办）。（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5,756,623.12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5,210,944.97元，固定资产净值为31,625.35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4,231,753.78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4,231,753.78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1,524,869.34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5,077,00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3,552,130.66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为6,952,473.04元；营业成本为6,013,903.58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为9,786.95元；销售费用为972,185.20元，管理费用为2,592,116.53元，研发费用为1,112,321.72元，财务费用为376,008.39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为1,524,869.34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4,131,988.22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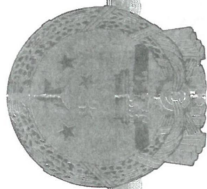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06.88%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90.32%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204.16%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40.10%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3.36%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37.22%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14.89%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83.12%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21.69%

八、净利润增长情况

本年度净利润为-4,125,506.76元，比上年度净利润205,473.21元减少4,330,979.97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有一定幅度的减少，本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比上年度成本费用利润率减少37.75%。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2PC4X4



名称 深圳市凯源律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鑫生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三围社区航空路
西湾智园A1栋514

重要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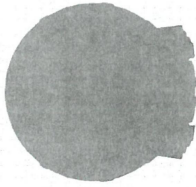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27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市凯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益生

主任会计师：张益生

经营场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三围社区航空路西湾智园A1栋514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370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2）1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1月26日

证书序号：002123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企业业绩及证明材料

企业业绩（竣工项目）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合同价 (万元)	项目业态	建筑高度
烟台凯高客有限公司	烟台威斯汀酒店群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2023.05.14	430	酒店	120 米

烟台威斯汀酒店群项目-泛光照明（安装） 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YTKGK-2021026

发包方：烟台凯高客置业有限公司（下称“甲方”）

承包方：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下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烟台威斯汀酒店群项目的泛光照明（安装）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烟台威斯汀酒店群项目泛光照明（安装）工程施工（以下简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烟台开发区海滨路以西、贵阳大街以南。

2、通讯联系人

甲方联系人：姜宏志 联系方式：15953599155

乙方联系人：陈楚培 联系方式：13798207008

3、承包方式和承包范围

3.1 乙方负责根据甲方提供的关永权灯光设计（北京）有限公司提供的泛光照明工程设计图纸做好深化设计施工图纸。并依据经甲、乙双方确认的泛光照明工程深化设计施工图纸（详见《附件1-1：泛光照明工程深化设计施工图（表1-1）》）和本工程清单及价款（详见《附件2：泛光照明（安装）施工工程量清单报价审定表（表2）》）及甲供物资清单（详见《附件3：甲供物资-泛光照明设备工程量清单（表3）》）所包含的所有内容进行安装施工，采取工程量清单单价包干和工程量按实计量结算的方式负责承包安装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3.1.1 所有管线预埋（含孔洞封堵）和灯具及支架、电箱的保护防腐防水处理费用；

3.1.2 安装用吊篮及脚手架的搭拆费及所有工程所需的临时设施、施工用水、用电费用；

3.1.3 提供施工及竣工资料；提供运行所需的软/硬件、操作及维修手册；对甲方人员

或甲方的物业管理人员（含酒管公司人员）进行培训；

3.1.4 本工程的埋件、胀栓、螺栓、龙骨、线缆、管材、线槽、开关电源、配电箱、控制箱等的供货、运输、卸货、保管、安装、深化设计、实物试验、提供灯具样品、施工工艺样板施工、测试、试运行、与各专业的协调配合、安全保护、施工垃圾清运、成品保护、工程验收（含检测），直至正式移交甲方及物业单位或酒店管理公司使用、维保等一切相关之工作内容。

3.2 甲方对本合同《附件2：泛光照明（安装）施工工程量清单报价审定表（表2）》的单价和付款负责。乙方对本合同《附件2：泛光照明（安装）施工工程量清单报价审定表（表2）》的品种、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数量、产品质量、安装期、安装质量、各项技术资料（详见附件配置清单）和深化设计施工图纸及安装方案负责，如因甲方、乙方各自负责确认的项目出现错误而产生的损失均由各方自行承担，如因此错误给对方造成损失的也应由责任方承担。

4、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方式，具体详见《附件2：泛光照明（安装）施工工程量清单报价审定表（表2）》，本合同暂定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肆万壹仟陆佰玖拾贰元陆角陆分（¥：2,141,692.66），增值税税率为9%，税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陆仟捌佰叁拾柒元零壹分（¥：176,837.01）。不含税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陆万肆仟捌佰伍拾伍元陆角伍分（¥：1,964,855.65）。具体项目分列如下：

4.1.1 酒店楼暂定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贰万零肆佰叁拾捌元柒角陆分（¥：1,820,438.76），含增值税，税率9%。

4.1.2 公寓楼暂定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叁拾贰万壹仟贰佰伍拾叁元玖角（¥：321,253.90），含增值税，税率9%。

4.2 本合同固定单价价款包括的内容：泛光照明（安装）施工工程所需的脚手架、吊篮、蜘蛛人等临时措施费，设备的搬运费、保险、保管、安装及调试费用、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任何收费（包括但不限于登记费、手续费）、税金、因要符合政府有关单位规定而必须改善或替换的任何费用、办理相关手续（含所需要提供的检测报告）、设备（材料）复试检测、现场拼装（如需）、特种设备检（如有）和质量保修期内保修等完成本合同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附件2：泛光照明（安装）施工工程量清单报价审定表（表2）》所列所有单价为综合固定单价，不论任何情况下，一律不作调整或变更。任何计算单价金额的错误皆由乙方承担。

4.3 本工程在施工中发生的设计变更、经济签证的定价方式为：

【本页无正文，为双方《烟台威斯汀酒店群项目泛光照明（安装）施工工程合同》签署页】

甲方：烟台凯高客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86（0535）6958891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烟台开发区支行

乙方：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755-8527867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西乡支行



法定地址：山东省烟台开发区长江路28号

职务：

传真：

帐号：1606020809200520226

法定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宝源路

1084号财富港D座财富港国际中心903C及904A

职务：

传真：0755-85275778

帐号：4425 0100 0172 0000 1929

烟台威斯汀酒店群项目泛光照明灯具 设备（材料）供应合同

合同编号：YTKGK-2021027

采购方：烟台凯高客置业有限公司（下称“甲方”）

供应方：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下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烟台威斯汀酒店群项目的泛光照明灯具设备（材料）供应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烟台威斯汀酒店群项目。

工程地点：烟台开发区海滨路以西、贵阳大街以南。

2、通讯联系人：

甲方联系人：姜宏志 联系方式：15953599155

乙方联系人：陈楚培 联系方式：13798207008

3、订购产品清单：

3.1 乙方负责根据甲方提供的关永权灯光设计（北京）有限公司提供的泛光照明工程设计图纸做好深化设计施工图纸。并依据经甲、乙双方确认的泛光照明工程深化设计施工图纸（详见《附件1：泛光照明工程深化设计施工图》）和《附件2：泛光照明（安装）施工工程量清单报价审定表（表2）》（下称“本工程货物”）负责供货。

4、定购产品供应方式：

4.1 本合同采取固定单价和工程量按实计量结算的方式负责供货。

4.2 甲方对本合同《附件2：泛光照明（安装）施工工程量清单报价审定表（表2）》的价格和付款负责。乙方对本合同《附件2：泛光照明（安装）施工工程量清单报价审定表（表2）》的品牌、品种、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数量、价格、产品质量、供货期、各项技术资料（详见附件配置清单）负责，如因甲方、乙方各自负责确认的项目出现错误而产生的损失均由各方自行承担，如因此错误给对方造成损失的也应由责任方承担。

5、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暂定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伍万捌仟叁佰零柒元叁角肆分（¥：

2, 158, 307.34) 含增值税, 税率为13%,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大写): 壹佰玖拾壹万零陆元伍角(¥: 1, 910, 006.5), 税额为(大写): 贰拾肆万捌仟叁佰元捌角肆分(¥: 248, 300.84)。详见《附件2: 泛光照明灯具设备(材料)供应工程量清单报价审定表(表2)》, 具体项目分列如下:

5.1.1 酒店楼灯具设备暂定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叁万肆仟伍佰陆拾壹元贰角肆分(¥: 1, 834, 561.24), 含增值税, 税率13%。

5.1.2 公寓楼灯具设备暂定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叁拾贰万叁仟柒佰肆拾陆元壹角(¥: 323, 746.1), 含增值税, 税率13%。

5.2 本合同固定单价价款包括的内容: 泛光照明灯具设备(材料)的生产检测、运输、卸货(卸货落地至甲方指定地点)保险、调试费用、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任何收费(包括但不限于登记费、手续费)税金、因要符合政府有关单位规定而必须改善或替换的任何费用、办理相关手续(含所需要提供的检测报告)设备(材料)复试检测、现场拼装(如需)、特种设备检(如有)和质量保修期内保修等完成本合同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附件2: 泛光照明(安装)施工工程量清单报价审定表(表2)》所列所有单价为综合固定单价, 不论任何情况下, 一律不作调整或变更。任何计算单价金额的错误皆由乙方承担。

6、合同价款的支付及结算方式:

6.1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4 日内甲方支付暂定合同总价的 20 %作为预付款(付款前乙方须提供甲方认可的银行开具的等额预付款担保银行保函, 待本工程货物全部进场且无问题后退回)。

6.2 若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 则本工程泛光照明灯具进场后, 并经甲方、乙方、施工方及监理方共同验收合格在《附件3: 泛光照明灯具设备(材料)供应进场验收表(表3)》签字盖章确认后14日内, 甲方按《附件3: 泛光照明灯具设备(材料)供应进场验收表(表3)》确认的已进场货物价款的 70 %且扣除已支付的预付款后向乙方支付货款。

6.3 若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 “本工程货物”经甲方委托的施工方安装完成具备调试条件后, 并经甲方、乙方、施工方及监理方共同确认, 并在《附件4-1: 泛光照明灯具设备(材料)供应竣工初步验收表(表4-1)》签字盖章确认后14日内, 甲方按《附件3: 泛光照明灯具设备(材料)供应进场验收表(表3)》确认的已进场货物价款的 90 %且扣除已支付的预付款和货款后向乙方支付货款。

6.4 “本工程货物”经甲方委托的施工方安装调试完成且验收合格通过后, 并经甲方、乙方、施工方及监理方共同在《附件4: 泛光照明灯具设备(材料)供应竣工验收表(表4)》签字盖章确认后, 乙方填写《附件5: 泛光照明灯具设备(材料)供应竣工验收实物移交清单(表5)》、《附件6: 泛光照明灯具设备(材料)供应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移交清单(表6)》、《附件7: 泛光照明灯具设备(材料)供应质量保修承诺书(表7)》并向甲方(含甲方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或酒

【以下无正文，为双方《烟台威斯汀酒店群项目泛光照明灯具设备（材料）供应合同》签署项】

甲方：烟台凯高客置业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86 (0535) 6958891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烟台开发区支行



法定地址：山东省烟台开发区长江路28号
职务：
传真：
帐号：1606020809200520226

乙方：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755-8527867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乡支行



苏鼎友

法定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宝源路
1084号财富港D座财富港国际中心903C及904A
职务：
传真：0755-85275778
帐号：4425 0100 0172 0000 1929

**附件 4-1： 烟台威斯汀酒店群项目-泛光照明（安装）
竣工初步验收表（表 4-1）**

专业工程 (名称)	烟台威斯汀酒店群项目泛光照明				
合同名称 (编号)	烟台威斯汀酒店群项目泛光照明（安装）工程施工			质量标准	合格
	YTKGK-2021026				
开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11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初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范围	烟台威斯汀酒店群项目 1#-7#楼灯具支架及灯具安装、配电箱安装				
验收项目 内 容	1#2#楼、3#楼、4#楼、5#楼、6#楼、7#楼				
	灯具支架及灯具安装、配电箱安装				
验收结论					
验 收 意 见	供货（安装）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承包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发包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接收人签字并盖章： 初步验收已完成，以最终竣工报告为准  2022年 12月 30日 年 月 日				
备注	1、本表由供货（安装）人申请竣工初步验收时填写。 2、本表一式五份，由各参加验收单位签字并盖章后留存，做为工程决算的依据。				

企业业绩（在建项目）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价 (万元)	项目业态	建筑高度 (m)
		无			

表 3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及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姓名	彭东伟		性别	男	年龄	38 岁
学历及专业	专科、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技术		参加工作年限	15 年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7 年
职称	一级机电注册建造师		职称证明文件页码	第 4 页		
工作履历	2023 年 04 月至今，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类似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合同价（万元）	项目业态	建筑高度（m）	是否体现项目经理姓名及职务
咸丰城市管理执法局	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	2024. 01. 28	2520.5 万元	市政	/	是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东伟**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十月十一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刘国生

证书编号:139431201106000794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19日
2026年06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彭东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0月1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3748



聘用企业: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06-20至2028-06-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彭东伟
2025.12.19

签名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6月2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3137

姓 名：彭东伟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10月11日

企业名称：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6月07日

有效 期：2024年04月02日 至 2027年06月0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东伟

社保电脑号：627417700

身份证号码：4452021988101103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803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73	201.93			201.93		151.2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19af03c7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480398
 单位名称：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咸丰县】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中标结果公告
（标段编号ESXF-202307QT-001001001）

【信息来源：】 【信息时间：2023/08/01 阅读次数：11】 【字号：大 中 小】 【我要打印】 【关闭】

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ESXF-202307QT-001001001）

中标结果公告

标段编号：ESXF-202307QT-001001001

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于2023年07月28日在恩施州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eszggzy.cn/>）、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zyfwpt.cn）、（媒介名称）上发布了评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为2023年07月28日至2023年07月30日。招标人已经依法确定中标人并对本次招标的中标结果予以公告：

中标人	中标价(%)	合同估算价(元)	其他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2.28	29990000.11	

招标人：咸丰县城管理执法局

地址：咸丰县高乐山镇解放路 131 号

邮编：

联系人：明先生

电话：15272223182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贸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咸丰县高乐山镇楚蜀大道37号3楼

邮编：

联系人：湖北贸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18071931300

综合监管机构：咸丰县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办公室

电话：0718-6681787

其他内容：



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 中标通知书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贸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受 咸丰县城市管理执法局的委托，就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项目编号：ESXF-202307QT-001001001）采用公开的方式，按规定程序进行了招标，经评审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2.28%**

工期：90 日历天。

请贵公司接到此通知书后在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和响应条款的承诺履行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吴女士

联系电话：0718-6891125

采购人联系人：明先生

联系电话：15272223182

采购人（章）：

咸丰县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3.08.01



招标代理机构（章）：

湖北贸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3.08.01



GF-2020-0216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节点一：对绕城北路、鄂州大道进行夜景品质提升，各处完成设备和物资的采购、管沟开挖、回填及恢复、管线铺设、灯具安装、控制器、送配电装置系统安装、LED灯光系统调试及运行等；

节点二：对楚蜀大道（沿河路至咸丰大道段）、皇城广场进行夜景品质提升，各处完成设备和物资的采购、管沟开挖、回填及恢复、管线铺设、灯具安装、控制器、送配电装置系统安装、LED灯光系统调试及运行等。

节点三：对咸丰东高速匝道进行夜景品质提升，各处完成设备和物资的采购、管沟开挖、回填及恢复、管线铺设、灯具安装、控制器、送配电装置系统安装、LED灯光系统调试及运行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 / 年 / 月 / 日。

计划竣工日期： / / 年 / 月 / 日。

项目分节点实施，开工时间以实际开工令为准，合同工期 90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1、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设计规范及相关标准要求，满足业主功能性要求及图纸审查合格等要求。

2、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暂定签约合同价为：以初步设计批复为依据，按工程建安费及设计费概算价之和乘以 97.72%(1-下浮率 2.28%)作为本合同暂定合同价，即为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贰拾万伍仟圆整（¥25,205,000.00）。

设计费合同价为：合同实际价格待施工图预算财政评审完成后，按照《工程勘察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标准计算所得的设计费乘以97.72%(1-下浮率2.28%)作为最后的合同价。（该价格不能超过初步设计批复中设计批复价70.3万元的60%，即42.18万元。）

建安工程合同价为：合同实际价格以建安工程费预算财政评审结果为基础，乘以97.72%(1-下浮率2.28%)作为本项目建安工程的实际合同价格；工程结算时以实际完成应予计算的工程量与施工图预算财政评审时确定的单价计取工程费后乘以97.72%(1-下浮率2.28%)作为最后的结算价格。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总负责人：许美强。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彭东伟。

设计负责人：陈小林。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件；
- (6) 承包人建议书；
- (7) 价格清单；
- (8)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8 月 2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咸丰县高乐山镇解放路 131 号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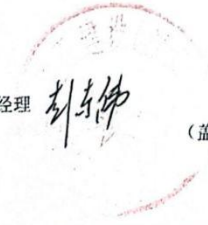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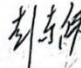
工程编号： GF-2020-0216

工程名称： 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

施工单位：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号： D244200826

施工单位人员	经理（法人代表）	黄鼎权		
	总工程师	许美强		
	公司技术部门负责人	杨 桦		
	公司质检部门负责人	黄冠志		
	项目经理	彭东伟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幼驰		
工程名称	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 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咸丰县	
工程造价（万元）	2520.50	施工决算（万元）	/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9月25日	计划合同完工日期	2023年12月25日	
合同工期	90天	竣工日期		
验收范围及验收结论				
<p>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工程地点：恩施州咸丰县，建设单位为咸丰县城城市管理执法局，监理单位为中联路海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深圳市凯明智建设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开工日期：2023年9月25日，合同工期90天。</p> <p>施工范围：包括绕城北路、鄂州大道进行夜景品质提升，各处完成设备和物资的采购、管沟开挖、回填及恢复、管线敷设、灯具安装、控制器、送配电装置系统安装、LED灯光系统调试及运行等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p> <p>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施工技术资料及工程技术文件完整。整体夜景照明系统运行良好，特别是室外灯具在经过雨淋情况下灯具也运行正常，无质量问题，验收合格。</p>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自评结论	
工程质量自评为合格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盖章)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盖章)
施工单位	设施管理单位
 项目经理  (盖章)	管理负责人 (盖章)
竣工验收时间	2024年 1 月 28 日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经理	彭东伟	/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1920200 3748	机电工程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许美强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90010106428 7	机电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员	桑珊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 C3 （2023） 0007950	/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劳诗丽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 [造]14254400 035	安装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黄冠志	/	上岗证	/	044181089441 8003767	设备安装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员	邓晓峰	/	上岗证	/	013251030007 1000078	设备安装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材料员	李磊	/	上岗证	/	044211110000 1000533	/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员	余知融	/	上岗证	/	101261140000 8000003	/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劳务员	邓聪慧	/	上岗证	/	044181134418 004776	/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表 3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及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姓名	彭东伟		性别	男	年龄	38 岁
学历及专业	专科、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技术		参加工作年限	15 年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7 年
职称	一级机电注册建造师		职称证明文件页码	第 4 页		
工作履历	2023 年 04 月至今，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类似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合同价（万元）	项目业态	建筑高度（m）	是否体现项目经理姓名及职务
咸丰城市管理执法局	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	2024. 01. 28	2520. 50	市政	/	是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东伟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十月十一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刘国生

证书编号:139431201106000794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19日
2026年06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彭东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0月1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3748



聘用企业: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06-20至2028-06-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彭东伟

签名日期:

2025.12.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6月2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0103137

姓名: 彭东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10月11日

企业名称: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6月07日

有效期: 2024年04月02日 至 2027年06月0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02日





**【咸丰县】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中标结果公告
（标段编号ESXF-202307QT-001001001）**

【信息来源：】 【信息时间：2023/08/01 阅读次数：11】 【字号：大 中 小】 【我要打印】 【关闭】

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ESXF-202307QT-001001001）

中标结果公告

标段编号：ESXF-202307QT-001001001

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于2023年07月28日在恩施州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eszggzy.cn/>）、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zyfwpt.cn）、（媒介名称）上发布了评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为2023年07月28日至2023年07月30日。招标人已经依法确定中标人并对本次招标的中标结果予以公告：

中标人	中标价(%)	合同估算价(元)	其他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2.28	29990000.11	

招标人：咸丰县城管理执法局

地址：咸丰县高乐山镇解放路 131 号

邮编：

联系人：明先生

电话：15272223182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贸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咸丰县高乐山镇楚蜀大道37号3楼

邮编：

联系人：湖北贸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18071931300

综合监管机构：咸丰县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办公室

电话：0718-6681787

其他内容：



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
中标通知书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贸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咸丰县城市管理执法局的委托，就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项目编号：ESXF-202307QT-001001001）采用公开的方式，按规定程序进行了招标，经评审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2.28%**

工期：90日历天。

请贵公司接到此通知书后在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和响应条款的承诺履行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吴女士

联系电话：0718-6891125

采购人联系人：明先生

联系电话：15272223182

采购人（章）：

咸丰县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3.08.01



招标代理机构（章）：

湖北贸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3.08.01



GF-2020-0216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节点一：对绕城北路、鄂州大道进行夜景品质提升，各处完成设备和物资的采购、管沟开挖、回填及恢复、管线铺设、灯具安装、控制器、送配电装置系统安装、LED灯光系统调试及运行等；

节点二：对楚蜀大道（沿河路至咸丰大道段）、皇城广场进行夜景品质提升，各处完成设备和物资的采购、管沟开挖、回填及恢复、管线铺设、灯具安装、控制器、送配电装置系统安装、LED灯光系统调试及运行等。

节点三：对咸丰东高速匝道进行夜景品质提升，各处完成设备和物资的采购、管沟开挖、回填及恢复、管线铺设、灯具安装、控制器、送配电装置系统安装、LED灯光系统调试及运行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 / 年 / 月 / 日。

计划竣工日期： / / 年 / 月 / 日。

项目分节点实施，开工时间以实际开工令为准，合同工期 90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1、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设计规范及相关标准要求，满足业主功能性要求及图纸审查合格等要求。

2、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暂定签约合同价为：以初步设计批复为依据，按工程建安费及设计费概算价之和乘以 97.72%(1-下浮率 2.28%)作为本合同暂定合同价，即为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贰拾万伍仟圆整（¥25,205,000.00）。

设计费合同价为：合同实际价格待施工图预算财政评审完成后，按照《工程勘察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标准计算所得的设计费乘以 97.72%(1-下浮率 2.28%)作为最后的合同价。（该价格不能超过初步设计批复中设计批复价 70.3 万元的 60%，即 42.18 万元。）

建安工程合同价为：合同实际价格以建安工程费预算财政评审结果为基础，乘以 97.72%(1-下浮率 2.28%)作为本项目建安工程的实际合同价格；工程结算时以实际完成应予计算的工程量与施工图预算财政评审时确定的单价计取工程费后乘以 97.72%(1-下浮率 2.28%)作为最后的结算价格。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总负责人：许美强。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彭东伟。

设计负责人：陈小林。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件；
- (6) 承包人建议书；
- (7) 价格清单；
- (8)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8 月 2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咸丰县高乐山镇解放路 131 号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编号： GF-2020-0216

工程名称： 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

施工单位：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号： D244200826

施工单位人员	经理（法人代表）	黄鼎权		
	总工程师	许美强		
	公司技术部门负责人	杨 桦		
	公司质检部门负责人	黄冠志		
	项目经理	彭东伟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幼驰		
工程名称	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咸丰县	
工程造价（万元）	2520.50	施工决算（万元）	/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9月25日	计划合同完工日期	2023年12月25日	
合同工期	90天	竣工日期		
验收范围及验收结论				
<p>咸丰城市夜景品质提升工程一期项目总承包（EPC），工程地点：恩施州咸丰县，建设单位为咸丰县城城市管理执法局，监理单位为中联路海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深圳市凯明智建设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开工日期：2023年9月25日，合同工期90天。</p> <p>施工范围：包括绕城北路、鄂州大道进行夜景品质提升，各处完成设备和物资的采购、管沟开挖、回填及恢复、管线敷设、灯具安装、控制器、送配电装置系统安装、LED灯光系统调试及运行等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p> <p>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施工技术资料及工程技术文件完整。整体夜景照明系统运行良好，特别是室外灯具在经过雨淋情况下灯具也运行正常，无质量问题，验收合格。</p>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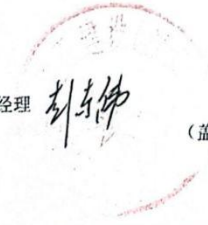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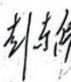
工程质量自评结论	
工程质量自评为合格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盖章)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盖章)
施工单位	设施管理单位
 项目经理  (盖章)	管理负责人 (盖章)
竣工验收时间	2024年 1 月 28 日

表 4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及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姓名	许美强		性别	男	年龄	45 岁
学历及专业	专科，机电技术及自动化		参加工作年限	24 年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12 年
职称	机电高级工程师		注册证书	/		
工作履历	2023 年 02 月至今，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类似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合同价（万元）	项目业态	建筑高度（m）	是否体现技术负责人姓名及职务
鹤峰县鑫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鹤峰县涑水河流域河道治理及生态提升项目-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工程（EPC）	2023. 11. 07	3700. 00	市政	/	是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潮州市公安局潮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2.14-2036.02.14

姓名 许美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1月12日
住址 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凤岐村长荣路兰园三巷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512119810112451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许美强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一月十二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〇〇二年六月在本校
机电技术及自动化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汕头大学**
二〇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学校编号: 10560120020626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644910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许美强

身份证号：44512119810112451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机电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1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机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64287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3月1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美强

社保电脑号：643747268

身份证号码：4451211981011245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803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73		201.93			201.93				20.96	30.2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19af84b6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0398 单位名称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鹤峰县中心】鹤峰县溁水河流域河道治理及生态提升项目-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工程（EPC）（第二次）中标结果公告(标段编号ESHF-202303QT-001001001)

【信息来源:】 【信息时间: 2023/05/18】 阅读次数: 8】 【字号: 大 中 小】
【我要打印】 【关闭】

鹤峰县溁水河流域河道治理及生态提升项目-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工程（EPC）
（第二次）(ESHF-202303QT-001001001)

中标结果公告

标段编号: ESHF-202303QT-001001001

鹤峰县溁水河流域河道治理及生态提升项目-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工程（EPC）（第二次）于2023年05月10日在恩施州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esagzy.cn/>）、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zyfwpt.cn）、（媒介名称）上发布了评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为2023年05月10日至2023年05月13日。招标人已经依法确定中标人并对本次招标的中标结果予以公告：

中标人	中标价(%)	合同估算价(元)	其他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中航天佑科技有限公司	5.66	37000000	

招标人：鹤峰县兴鑫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鹤峰县容美镇思源小区3楼

邮编：

联系人：谢韬

电话：0718-6105516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益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恩施市舞阳坝街道恩施市金龙大道金子寨小区1栋1单元1902室

邮编：

联系人：康健

电话：13872730308

综合监管机构：鹤峰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电话：0718-9283168

其他内容：



中标通知书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筑天佑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二）：

自2023年5月17日评审后，经定标小组成员评定并推荐，招标人确认，确定你单位为鹤峰县溇水河流域河道治理及生态提升项目-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工程（EPC）的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于三十日前到鹤峰县兴鑫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与招标人签订施工合同。

如在限期内不来签订合同作放弃中标处理。

招 标 人（盖章）：鹤峰县兴鑫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湖北益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5月18日

注：本通知书一式陆份，招标人、代理机构、中标人各贰份。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一览表

结构类型层次	/	建设总面积 (m ²)	/	项目负责人	姚瑞 梁宇明
承包工程的项目及范围	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围绕淡水河圃子桥至鹿子峡桥、华龙半岛至华龙桥、跳鱼坎大桥、淡水河特大桥以及周边山体、建筑、公共空间、金凤路安置小区等文旅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				
中标价 (下浮率)	综合下浮率：5.66% 施工费用下浮率：4% 设计费用下浮率：53%		招标控制上限价 (下浮率)	施工费用下浮：3% 设计费用下浮：50%	
中标工期	90 日历天		招标文件要求工期	90 日历天	
项目施工负责人	姚瑞		机电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粤 1442017201844236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粤建安 B（2018）0012436		
项目设计负责人	梁宇明		电气专业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字第 1400101051843 号		
项目管理机构	机电工程师：叶志远		机电工程高级工程师：（16）934518862		
	电气工程师：刘威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DG224200856		
	音响工程师：曾存良		音响调音师（高级）：CAVE-YXS-20221461		
	安全员：吴海明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粤建安 C3（2018）0011292		
	施工员：李庆军		设备安装施工员：0441710394417002211		
	质量员：刘利霞		设备安装质量员：0441710894417001468		
	材料员：陈坚青		材料员职业培训合格证：0441811194418004806		
	资料员：桑珊		资料员职业培训合格证：0442111400001000690		
	机械员：李裕芬		机械员职业培训合格证：0441811294418002784		
	劳务员：邓聪慧		劳务员职业培训合格证：0441811394418004776		
	标准员：段韬		标准员职业培训合格证：0441811594418001472		
备注	/				

注：本通知书一式陆份，招标人、代理机构、中标人各贰份。

GF-2020-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鹤峰县兴鑫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筑天佑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鹤峰县溇水河流域河道治理及生态提升项目-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工程(EPC)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鹤峰县溇水河流域河道治理及生态提升项目-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工程（EPC）。

2. 工程地点：恩施州鹤峰县容美镇。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2212-422828-04-01-683427。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围绕溇水河圃子桥至麂子峡桥、华龙半岛至华龙桥、跳鱼坎大桥、溇水河特大桥以及周边山体、建筑、公共空间、金凤路安置小区等文旅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具体建设内容以发包人最终审定结果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围绕溇水河圃子桥至麂子峡桥、华龙半岛至华龙桥、跳鱼坎大桥、溇水河特大桥以及周边山体、建筑、公共空间、金凤路安置小区等文旅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具体建设内容以发包人最终审定结果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6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9月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时，以工期总日历天为准。

三、质量标准

1、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合格。施工图设计文件达到国家和行业现行规范标准及验收合格标准，并且各阶段均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核，取得相应的审批文件。

2、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达到国家最新有效的有关施工质量验收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项目建设所涉及各类材料（设施、设备）物资均满足施工设计图纸与有关技术标准、规范的强制性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

暂定签约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万元整（¥3700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姚瑞。

设计负责人：梁宇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件；
- (6) 承包人建议书；
- (7) 价格清单；
- (8)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鹤峰县思源小区3楼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鹤峰县兴鑫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鹤峰县谷美镇思源小区3楼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 月 日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宗源路1084号财富港D座财富港国际中心903C及904A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5278678

传真：0755-85275778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乡支行

账号：44250100017200001929

签订日期：_____年 月 日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中筑天佑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魁奇二路2号4号楼八层806室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7-81857555

传真：0757-81857550

电子信箱：liaoweilin@gdzzty.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大沥支行

账号：44050166723900000865

签订日期：_____年 月 日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编号： GF-2020-0216

工程名称： 鹤峰县溇水河流域河道治理及生态
提升项目-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工程（EPC）

施工单位：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号： D244200826

施工单位人员	经理（法人代表）	黄鼎权		
	总工程师	许美强		
	公司技术部门负责人	杨 桦		
	公司质检部门负责人	黄冠志		
	项目经理	姚 瑞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志远		
工程名称	鹤峰县溇水河流域河道治理及生态提升项目-夜游景观+观艺术照明提升工程（EPC）	工程地点	鹤峰县容美镇	
工程造价（万元）	3700.00	施工决算（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6月1日	计划合同完工日期	2023年9月1日	
合同工期	90天	竣工日期		
验收范围及主要工程量				
<p>鹤峰县溇水河流域河道治理及生态提升项目-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工程（EPC），工程地点：鹤峰县容美镇，建设单位为鹤峰县兴鑫实业开发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中咨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中筑天佑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开工日期：2023年6月1日，合同工期90天。</p> <p>施工范围：包括华龙桥-杨柳湾大桥、圃子桥-吊桥沿河景观绿化带；龙桥、凤桥、华龙桥、杨柳湾大桥、圃子桥、吊桥、鹿子峡大桥、跳鱼坎大桥；华龙半岛、源龙酒店、民族风情街、安居房及八峰山等桥梁、建筑、山体、公共空间文旅夜游景观艺术照明提升。</p> <p>主要验收内容： 本工程一共划分1个单位工程，杨柳湾桥、跳鱼坎大桥、山体激光、圃子桥-吊桥、圃子桥、民族风情街、龙桥、鹿子峡大桥、华龙桥-杨柳湾大桥、华龙大桥、华龙半岛与酒店、凤桥水帘、凤桥、吊桥、八峰山、安居房、职校划分为17个子单位工程，其中63个分部工程、140个分项工程、247个检验批，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施工技术资料及工程技术文件完整。</p> <p>灯具系统运行情况： 本夜景工程灯具在2023年10月1-5日晚连续试运行亮灯，建筑照明通电试运行记录34份，电气绝缘电阻测试记录3份，接地电阻测试记录3份，系统试运行记录2份，整体夜景照明系统运行良好，特别是室外灯具在经过雨淋情况下灯具也运行正常，无质量安全问题。</p>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自评结论	
工程质量自评为合格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盖章)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盖章)
施工单位	设施管理单位
 项目经理 (盖章)	管理负责人 (盖章)
竣工验收时间	2023年 11月7日

表 5 《拟派项目安全负责人情况及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姓名	桑珊		性别	女	年龄	41 岁
学历及专业	专科，机电一体化技术		参加工作年限	20 年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5 年
职称	/		注册证书	安全生产考核证 C3		
工作履历	2021 年 05 月至今，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类似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合同价（万元）	项目业态	建筑高度（m）	是否体现安全负责人姓名及职务
/	/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九江市公安局浔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5.03-2036.05.03

姓名 桑珊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11 月 12 日
住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十里大道349号3栋1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360402198511124762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学生 桑珊 ，性别 女 ，
生于一九八五年十一月十二日，于
二〇二一年七月在本校修完
专 科 机电一体化技术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符合毕业规定，准予毕业。



(无国家开放大学刻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2106484510

校长: 
学校: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日

No. X008707530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ou.com.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3) 0007950

姓名: 桑珊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5年11月12日

企业名称: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职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4月17日

有效期: 2026年01月19日 至 2029年04月1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1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桑珊 社保电脑号：640806172 身份证号码：36040219851112476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803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48039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0	50.0	10.0
2025	11	48039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0	50.0	10.0
2025	12	48039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0	50.0	10.0
2026	01	48039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50.0	10.0
2026	02	48039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50.0	10.0
2026	03	48039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50.0	10.0
合计			4800.0	2400.0			2220.81	807.6			201.93				60.0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19b085d9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0398 单位名称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劳诗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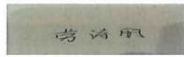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23日
- 2026年06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劳诗丽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2年07月08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54400035953
有 效 期: 2025年03月27日-2029年03月26日
聘 用 单 位: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劳诗丽
2026.03.23



发证日期: 2025年03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劳诗丽

社保电脑号：632675815

身份证号码：4409821992070865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80398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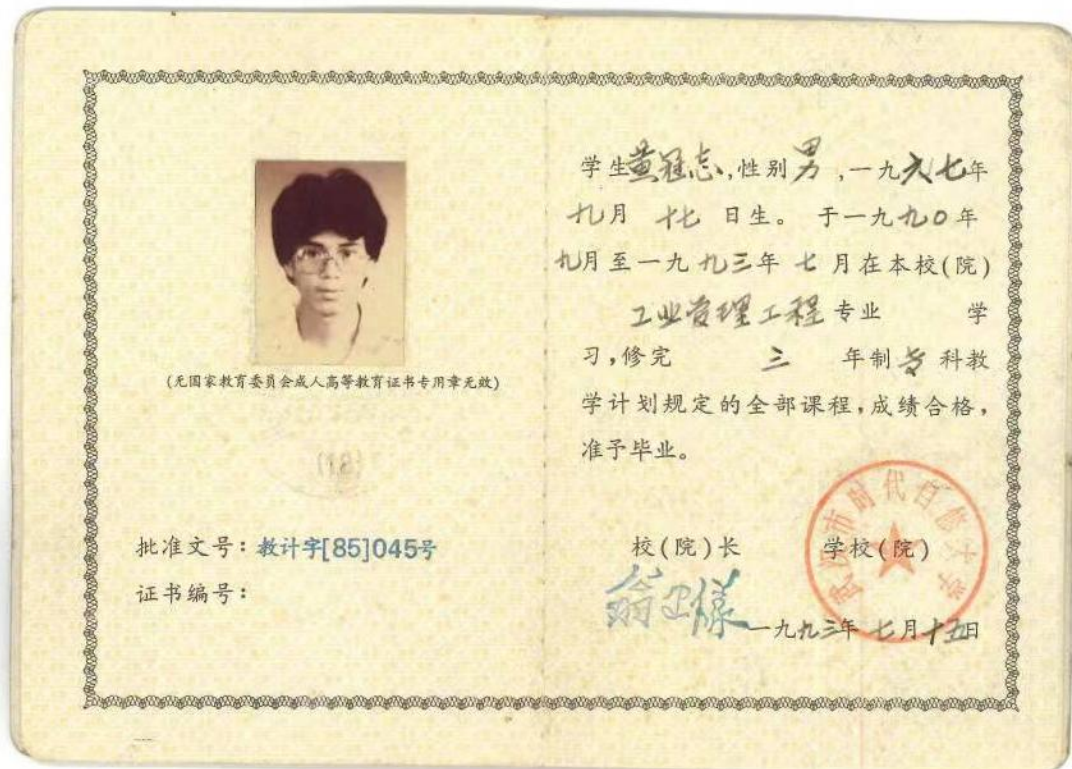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11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12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6	01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2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3	48039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73	201.93			201.93				30.2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19afca30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0398 单位名称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黄冠志



证书编码：044181089441800376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黄冠志

身份证号：440301196709172718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9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施工员-邓晓峰



证书编码: 013251030007100007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邓晓峰

身份证号: 441422199405264017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河北省路帆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 2025年03月25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晓峰

社保电脑号：638951330

身份证号码：441422199405264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803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4803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11	4803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5	12	48039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5.04
2026	01	4803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2	4803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2026	03	48039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2220.81	807.6			201.93				30.24

社保缴费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19b0286d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0398 单位名称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材料员-李磊

姓名 李磊			中华人民共和国
性别 女 民族 汉			居民身份证
出生 1976年10月16日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流塘路嘉华花园东区1C栋N6			有效期限 2025.10.10-长期
公民身份号码 420901197610161166			

	<h2>毕业证书</h2>
	李磊同志，湖北省(市、自治区)孝感县(市)人，参加金融专业专科考试，于一九九八年六月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证书登记第 983882066 号	  一九九八年六月

证书编码：044211110000100053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李磊

身份证号：420901197610161166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2021年 10月 1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磊 社保电脑号: 602844987 身份证号码: 42090119761016116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4803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4803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11	4803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12	4803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6	01	4803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6	02	4803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6	03	480398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合计			8160.0	3840.0			2640.0	960.0			240.0				384.0		96.0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19ae0463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0398 单位名称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员-余知融



证书编码: 101261140000800000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余知融

身份证号: 430702197902253027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6年01月04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劳务员-邓聪慧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477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邓聪慧

身份证号：441422198811024022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9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聪慧

社保电脑号：612378789

身份证号码：4414221988110240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803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480398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80.0	20.0
2025	11	480398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80.0	20.0
2025	12	480398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80.0	20.0
2026	01	480398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80.0	20.0
2026	02	480398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80.0	20.0
2026	03	480398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80.0	20.0
合计			9600.0	4800.0			3300.0	1200.0			300.0					12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19b095a9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80398 单位名称 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紫荆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进行顺利，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紫荆文化总部大厦项目泛光照明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同时，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对此，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 1、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方或者我方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 2、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 3、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情形。
- 4、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情形。
- 5、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未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 6、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挂靠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 7、无因违纪、违法受到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惩处或被列入行贿黑名单且仍在有效期内的情形。
- 8、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经理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经理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 9、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 10、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经理”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经理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11、确保拟派项目经理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的责任。

12、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从本项目截标当日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3、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的责任。

14、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5、我方接受招标人对于建设工程项目的廉政要求，中标后签订《建设工程项目廉政协议》。

16、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负面清单，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入围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中航建工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承诺日期：2026年04月07日

